

证券代码：003009

债券代码：127071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债券简称：天箭转债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区创业大厦八楼 C 座）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二〇二六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重要声明.....	1
目录.....	2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10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6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7
第十章 重大事项.....	18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9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5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为天箭转债（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代码	127071.SZ
债券简称	天箭转债
债券名称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债券期限（年）	6
发行规模（亿元）	4.95
票面利率	第一年 0.20%、第二年 0.30%、第三年 0.4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报告期付息日	2025 年 8 月 22 日
是否担保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采用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方式，公司控股股东航天四院为本次可转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 100%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
跟踪评级情况（主体）	AA
跟踪评级情况（债项）	AA+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除下表所列事项外，发行人未出现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7 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公告链接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已公告	www.szse.cn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因工作调整原因，李树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已公告	www.szse.cn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选举程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已公告	www.szse.cn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箭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天箭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 52.94 元/股调整为 52.90 元/股。调整后的“天箭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	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已公告	www.szse.cn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9 月 8 日收到公司杨杰先生、李健先生提	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	已公告	www.szse.cn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 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 情况	公告链接
关于董事及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杨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工作调整原因，李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公司总经理职务，辞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务报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改革的公告》	<p>鉴于李健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根据董事长程皓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选聘李怀念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p> <p>因工作分工调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提名，董事会同意选聘宁星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不会影响公司内部监督机制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5年9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监事会改革后，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监事会主席杜保华先生、监事赵富荣</p>	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已公告	www.szse.cn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 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 情况	公告链接
	先生、监事杨卫国先生、职工监事王宁先生、职工监事商晓丽女士在第四届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自然免除。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箭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天箭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 52.90 元/股调整为 52.88 元/股。调整后的“天箭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10 月 31 日起生效。	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已公告	www.szse.cn

第三章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表：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anxi Zhongtian Rocket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程皓
成立日期	2002 年 8 月 2 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创业大厦八楼 C 座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蓝关街道
邮政编码	7105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程皓
电话号码	86-29-82829481
传真号码	86-29-82829492
电子邮箱	info@zthj.com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thj.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741252408P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森林防火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衡器制造；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消防器材销售；衡器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真空器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安防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子过磅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火箭发射设备研发和制造；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通用航空服务；特种</p>

	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小型固体火箭及其延伸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一直致力于推进航天固体火箭核心技术成果的多层次、多领域的深度转化应用。

（二）经营情况分析

表：各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增雨防雹火箭及配套装备	3.94	2.55	35.39%	39.87%	21.81%	9.58%
军用小型固体火箭	1.11	0.83	25.41%	-54.04%	-45.23%	-11.99%
炭/炭热场材料	1.40	1.97	-40.80%	-41.87%	-26.18%	-29.94%
固体火箭发动机耐烧蚀组件	0.41	0.19	52.89%	46.37%	10.95%	15.04%
智能计重系统及测控类系统集成	0.02	0.09	-277.93%	-90.83%	-64.96%	-279.00%
其他民品	0.95	0.73	23.51%	-11.77%	-10.19%	-1.35%

三、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末	2024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总资产	307,096.81	311,132.44	-1.30%
总负债	155,380.00	148,599.61	4.56%
净资产	151,716.80	162,532.83	-6.6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716.80	162,532.83	-6.65%
资产负债率（%）	50.60%	47.76%	提高 2.84 个百分点
营业收入	78,301.24	92,469.67	-15.32%
营业成本	63,484.32	75,019.57	-15.38%

项目	2025 年度/末	2024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利润总额	-12,079.90	1,526.11	-891.55%
净利润	-10,187.03	1,956.62	-620.6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87.03	1,956.62	-62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403.58	6,063.50	-7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362.62	-24,201.69	-28.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306.59	-8,176.32	-47.3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266.23	93,532.45	-21.6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天箭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27071.SZ
债券简称	天箭转债
发行总额（亿元）	4.95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49,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26,300.00 万元用于大尺寸热场材料生产线产能提升建设项目（二期），12,900.00 万元用于军品生产能力条件补充建设项目，9,310.4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事项	担保变动情况
127071.SZ	火箭转债	是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采用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方式，公司控股股东航天四院为本次可转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 100%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	无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

-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2、设立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 3、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 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进行专项管理。发行人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

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次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金公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4、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存在应召开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表：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年)	到期日
127071.SZ	天箭转债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8月22日	6	2028年8月22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表：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27071.SZ	天箭转债	按约定付息，无违约情形	不适用	期后触发赎回条款，本次可转债已赎回

自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1月19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天箭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2.88元/股）的130%即68.74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天箭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天箭转债的议案》，结合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天箭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天箭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2026年3月2日为“天箭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2026年3月5日为“天箭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自2026年3月6日起“天箭转债”停止转股。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截至2026年3月5日收市后，“天箭转债”尚有17,188张未转股，即本次赎回数量为17,188张。本次赎回价格为100.81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5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

价格以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 1,732,722.28 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天箭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天箭转债”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6 年 3 月 16 日起，公司发行的“天箭转债”（债券代码：127071）在深交所摘牌。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18,008.94 万元、92,469.67 万元和 78,301.24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626.26 万元、6,063.50 万元和 1,403.58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融资能力和现金流基本稳定，未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第十章 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除“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中列示的重大事项外，发行人未出现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度）》之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